



37746 – 情人与她在斋月的夜晚亲热。

السؤال

我听说在斋月的夜晚是允许房事的，我有一个情人，已经认识3年了，我们之间发生过拥抱、接吻等所有的一切，只除了性交，我没有那种想法，因为那是绝对非法的，我想知道我做的这些是否违反教法，会有什么样的惩罚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。毫无疑问，男女之间保持情人关系是大罪，男女之间的性生活只能发生在夫妻之间，或主人与婢女之间，你找情人是违反教法的，教法禁止你俩相互握手，及两人独处，更不用说拥抱、接吻、爱抚等等，所有这些都属于肢体的行奸，这在斋月以外的其它时间里既是非法的，在斋月中就更加受到禁止，无论发生在斋月的白天还是夜间，以示对此贵月的尊重。至于真主说的：（斋戒的夜间，准你们和你们的女人交接。）这是对已婚的男子们说的。对于你的情人，他应当因与你所做的这一切向真主悔罪，你自己也应当向真主悔罪，在此以后，允许你们结婚。圣人（真主的称赞、祝福与安宁属于他）说过：“对于相爱的人，再没有比婚姻更好的了。”艾勒巴尼鉴定此段圣训为可靠，并收录在他的《伊本玛哲圣训集中之可靠圣训》。希望能够阅读以下问答：（23349），（1114），（11195），（9465）。真主至知。